

## **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**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5年4月23日通过电子通信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监事会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国瑞先生主持，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**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，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**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**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《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要求及规定，全体监事保证《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的《成都佳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**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计划〉的议案》**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公司内审部在了解业务环节和内审需求基础上编制的 2025 年第二季度内审计划，有利于加强对公司的内部监督和风险控制，有利于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，该议案符合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《成都佳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》的要求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佳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4月29日